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提供担保的公告（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东大金智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智电气”）、江苏东大金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智信息”）、上海金智晟东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智晟东”）、北京乾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华科技”）、中电新源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新源”）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需要，结合其实际经营情况，拟为其提供累计不超过 16.5 亿元的担保。

2017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南京东大金智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 年 1 月 20 日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叶留金

注册地点：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将军大道 100 号

主营业务：电力自动化产品、工业自动化产品、电子产品、通信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制造、销售及服务等。公司将其定位为电力自动化产品的加工及销售。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万元）	持股比例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	90%

上海东大金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00	10%
合计	2,000	100%

主要财务数据：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金智电气 2016 年末资产总额 35,414.51 万元，负债总额 27,059.20 万元，净资产 8,355.32 万元，资产负债率 76.40%；2016 年度营业收入 39,199.10 万元，净利润 213.69 万元。

金智电气不存在担保、重大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

2、公司名称：江苏东大金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 年 6 月 1 日

注册资本：10,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丁小异

注册地点：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将军大道 100 号

主营业务：智能化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技术服务及咨询，IT 服务。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万元）	持股比例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80.00	85.00%
南京致益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20.00	15.00%
合计	10,800.00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金智信息 2016 年末资产总额 56,353.32 万元，负债总额 38,577.2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7,776.06 万元，资产负债率 68.46%；2016 年度营业收入 58,777.24 万元，净利润 2,727.39 万元。

金智信息不存在担保、重大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

3、公司名称：上海金智晟东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5 月 7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许洪元

注册地点：上海市桂平路 680 号 32 幢 6 层 614 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配网自动化业务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万元）	持股比例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50	51%
刘东等自然人	2,450	49%
合计	5,000	100%

主要财务数据：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金智晟东 2016 年末资产总额 17,641.38 万元，负债总额 10,098.36 万元，资产负债率 57.24%，所有者权益 7,543.01 万元；2016 年度营业收入 9,483.99 万元，净利润 1,374.61 万元。

金智晟东不存在担保、重大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

4、公司名称：北京乾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 年 9 月 14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叶留金

注册地点：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8 号 B 座 227 号（德胜园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电力工程设计及服务业务

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权（万元）	持股比例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00%
合计	5,000	100%

主要财务数据：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乾华科技 2016 年末资产总额 78,763.29 万元，负债总额 70,324.66 万元，资产负债率 89.29%，所有者权益 8,438.63 万元；2016 年度营业收入 53,303.72 万元，净利润 2,228.27 万元。

乾华科技不存在担保、重大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

5、公司名称：中电新源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 年 12 月 04 日

注册资本：10,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徐兵

注册地点：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空港工业园华商路以南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模块化变电站和移动变电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权（万元）	持股比例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8.73	51.01%
包红旗等自然人	5,291.27	48.99%
合计	10,800.00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电新源 2016 年末资产总额 24,398.47 万元，负债总额 12,470.18 万元，资产负债率 51.11%，所有者权益 11,928.28 万元；2016 年度营业收入 11,200.34 万元，净利润 3,649.30 万元。

中电新源不存在担保、重大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拟为金智电气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25,000 万元的担保，其中：为其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1,000 万元，为其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2,000 万元，为其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1,000 万元，为其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2,000 万元，为其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1,000 万元，为其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2,000 万元，为其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2,000 万元，为其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2,000 万元，为其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1,000 万元，为其向其他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向前述银行追加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11,000 万元。

2、公司拟为金智信息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担保，其中：为其向中信银行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2,000 万元，向招商银行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3,000 万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南京江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5,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6,000 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3,000 万元,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3,000 万元,向浙商银行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1,000 万元,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3,000 万元,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3,000 万元,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3,000 万元,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4,000 万元,为其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2,000 万元,向其他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向前述银行追加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12,000 万元。

3、公司拟为金智晟东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担保,其中:为其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1,000 万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七宝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1,000 万元,向南京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3,000 万元,向交通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2,500 万元,向广发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500 万元,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漕河泾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500 万元,向其他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向前述银行追加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11,500 万元。

4、公司拟为乾华科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担保,具体银行待定。

5、公司拟为中电新源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担保,其中:为其向招商银行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4,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4,000 万元,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2,000 万元,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4,000 万元,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2,000 万元,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 3,000 万元,向其他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向前述银行追加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总额

不超过 31,000 万元。

公司上述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协议约定的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一年，具体担保期限以公司与各家银行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在此额度内发生的担保事宜，授权财务负责人张浩先生具体负责办理。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担保后，根据各控股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与相关银行签署。

四、董事会意见

随着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推进，各子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不断增加，为确保其资金流畅通，更好地争取市场份额，需要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其业务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上述对外担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本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度股东大会、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目前对外可担保额度不超过 31 亿元，主要为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为控股子公司承接的达茂旗（满都拉、颍能、宁风、高传）198MW 风电场及送出工程 EPC 总承包申请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根据被担保对象的实际使用情况，公司 2016 年度累计对外提供担保金额 102,288.40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共计 123,399.24 万元，占 2016 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103.86%。

除上述对外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情况。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7 日